

证券代码：832232

证券简称：正全股份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广东正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19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报告附注四。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9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9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本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9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9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处理，并根据准则的规定对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准则实施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进行调整。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可以更客观、公允的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因此，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且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所有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上述会计准则的执行，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21,720,780.55	0	21,720,780.55	0%
负债合计	12,745,161.61	0	12,745,161.61	0%
未分配利润	-12,619,551.75	0	-12,619,551.75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82,470.45	0	8,082,470.45	0%
少数股东权益	893,148.49	0	893,148.49	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75,618.94	0	8,975,618.94	0%
营业收入	1,061,083.14	0	1,061,083.14	0%
净利润	-7,788,424.11	0	-7,788,424.11	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35,242.43	0	-6,435,242.43	0%
少数股东损益	-1,353,181.68	0	-1,353,181.68	0%

财政部于2019年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调整利润表项目等。本公司已经根据新的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因此发生变更的，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8年12月31日之 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经重列后 金额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3,127,684.28	3,127,684.2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27,684.28	(3,127,684.28)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1,858,408.84	1,858,408.84

列报项目	2018年12月31日之 前列报金额	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经重列后 金额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58,408.84	(1,858,408.84)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东正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广东正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正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